

系所組別		外國語文學系英語教學碩士班			
招生名額		一般生 4 名	在職生 2 名	新住民生 1 名	聯絡電話：(05)2720411 轉 21201
系組代碼		1200	1205	1206	傳真電話：(05)2720495
系所網址		https://fllcccu.ccu.edu.tw/			
報考資格	學歷	一、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。 二、符合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五條、第六條報考資格者。			
	在職生歷	工作服務年資(含曾任職機構年資及現職年資)累計滿1年以上之現職人員。			
甄試內容及成績處理方式	項次	項目名稱	佔總成績比例	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： 一、口試	
	初試(審查)合佔60%	審查	60%	說明： 無	
	複試合佔40%	口試	40%	預計複試日期： 110年11月19日(星期五) 【確切日期以公告(通知)為準】	
實施方式		依初試(審查)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。若初試(審查)成績特優者，得逕予錄取，毋須再參加複試，逕予錄取生總成績佔分比例為初試(審查)成績100%。			
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資料		一、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(含成績名次證明) 二、研究計畫(含研究動機) 三、各種英語檢定證明(如無則免繳) ※說明： 研究計畫須以英文撰寫。			
系所特色、研究及發展重點		以「英語文教學」(TEFL)為主軸，注重語言教學與實務之研究與分析，並強調結合電腦科技之語言教學探討。			
重要規定		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，至111年1月前已取得學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，得申請提前於110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。			